

## 十一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气象局（济源市气象局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气象局（济源市气象局）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-雷达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X 波段双线偏振一维平面相控阵天气雷达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527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9575.4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9 日

### 备注：

1.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第四条的规定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，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：